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LAND LIMITED

南華置地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55)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South China Land Limited 南華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8,161,768,198 (100%)	0 (0%)
2(a).	重選吳旭茱女士為董事。	8,161,768,198 (100%)	0 (0%)
2(b).	重選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為董事。	8,161,768,198 (100%)	0 (0%)
2(c).	重選鄭毓和先生為董事。	8,161,768,198 (100%)	0 (0%)
2(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161,768,198 (100%)	0 (0%)
3.	重聘均富會計師行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161,768,198 (100%)	0 (0%)
4A.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新股。	8,113,889,962 (99.41%)	47,878,236 (0.59%)
4B.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股份。	8,161,768,198 (100%)	0 (0%)
4C.	授予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擴大至包括購回股份之數目。	8,113,889,962 (99.41%)	47,878,236 (0.59%)

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使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11,178,498,344。並無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Land Limited
南華置地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志傑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吳旭洋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 先生、張賽娥女士及吳旭峰先生；(2)非執行董事：吳旭茉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鄭毓和先生及龐愛蘭女士。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之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建基於公平和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七日內保留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保留於本公司之網站www.sctrade.com 內。